公司代码:600433　　公司简称:冠豪高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豪高新	60043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映辉	魏璐沁
电话	0759-2820938	0759-2820938
办公地址	湛江市东海岛大道313号	湛江市东海岛大道313号
电子信箱	yyh-ghgx@chinapaper.com.cn	wlq@chinapaper.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36,290,562.44	3,829,545,031.09	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8,091,743.62	2,534,696,271.90	1.3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96,696.23	47,289,549.93	5.35
营业收入	1,158,902,488.29	916,899,172.70	2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23,572.48	34,028,338.62	4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515,711.78	33,453,331.10	4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1.35	增加0.6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3	0.0268	46.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3	0.0268	46.6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4,60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10	369,905,903	0	无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2	77,759,001	0	无	
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	13,372,720	0	无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亚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2,766,501	0	无	
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2,386,720	0	无	
周峰	境内自然人	0.84	10,702,700	0	无	
颜淑伦	境内自然人	0.82	10,428,000	0	无	
王建丽	境内自然人	0.82	10,428,000	0	质押	
黄晓军	境内自然人	0.82	10,428,000	0	质押	
乔通	境内自然人	0.79	10,046,242	0	质押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同为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9亿元,同比增长26.39%,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1.33亿元,其他业务收入0.2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92.36万元,同比增长46.7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79.67万元,同比提高5.3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1.35亿元,较期初增长7.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5.68亿元,较期初增长1.32%。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变革”为中心思想,紧密围绕“三降一升一控”谋增长,主要进行以下工作:

1、激活低效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印刷与不干胶板块制定相应整改措施,促使不干胶板块实现扭亏为赢,印刷板块大幅度减亏,实现正毛利。

2、发挥新动能,促企业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调整销售和产品结构,向转型业务要新动能;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国际业务销售量同比增加,毛利额逐步上涨,向“走出去”要新动能;重点产品开发目标4项,其中有2项可量产,2项进入生产试验阶段,向“专业化、市场化”要新动能。

3、围绕“三降一升一控”苦练内功,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很抓以产能利用率为核心的效率型指标,以销售带动和合理计划实现降库存,持续挖潜成本节降空间和降低应收账款。

4、加强党建工作

深入开展党建学习教育活动,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完善党建相关制度流程,积极发展党组织后备力量,将党群工作融入生产经营和企业文化建设中。

5、持续做好安全环保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安全方面,公司积极落实生产安全责任制,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并建立相应安全管理制度,科学实施安全监管。环保方面,公司落实跟踪现场管理,监控粉尘、气、水和固废相关,顺利通过35次环保检查,远低于国家排放标准,获湛江市环保信用评价优秀等级。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更换财务软件,由原来的金蝶K3财务核算系统更换为用友NC财务核算系统,该事项已由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备品备件等。公司原有的存货发出计价方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随着公司信息化管理的不断推进,尤其是新的ERP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后,存货的出入库记录已能实现实时计量,为能更准确地计量存货的价值和发出成本,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变更为移动加权平均法。

因公司以前年度存货的发出计价方法使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类别和批次较多,将以前年度存货按移动加权平均法重新计算成本无法实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计影响数无法确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在当期期初确定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故本项会计政策的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8-临027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强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18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同意通过公司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二)董事会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组织机构的调整能够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加强部门职能管理。同意公司撤销采购物流部,分设采购部和物流部;撤销营销管理部,参照销售公司层级设立营销中心,营销中心下设销售部、市场部、计划部、大客户部、国际业务部。各区域销售公司、销售办事处进行优化撤并。

(三)董事会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上述制度及规则的修订有利于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以同意公司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完善。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四)董事会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规则的修订能够推进企业法治建设,提升依法治企的能力。所以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订:

原文	修订后
第十一条会议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者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时,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十一条会议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者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时,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审议事项涉及法律问题的,应当要求总法律顾问或公司外聘法律顾问列席会议并听取意见。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董事会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章程》的修订进一步加强了公司法治建设,所以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原文	修订后
第十二条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第十二条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
第十三条公司经营宗旨:以提高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实现资产保值和增值为目的,不断改革创新,加快技术进步,提高企业的科学管理水平,开发高新科技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快企业实现规模效益。	第十三条公司经营宗旨:以提高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实现资产保值和增值为目的,不断改革创新,加快技术进步,提高企业的科学管理水平,开发高新科技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快企业实现规模效益,坚持依法经营、诚信为本,为股东创造价值,履行社会责任。
第十四条公司经营范围是: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商品及技术的进口;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贸[2000]粤外经贸登字第002号文经营)。生产、销售热敏传真纸及其原纸、无碳复写纸及其原纸、微胶囊、电脑打印纸、商业表格纸、科学仪器记录纸、小卷传真纸、感应纸、彩色喷墨打印纸、特种防伪纸等特种纸及从事商业表格印刷业务。研发、生产、销售不干胶材料、离型纸及综合应用服务;加工纸制造、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销售;非食用淀粉及淀粉制品的制造及销售;曲房岩销售;粘土及其他土砂石销售。	第十四条公司经营范围是: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商品及技术的进口;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贸[2000]粤外经贸登字第002号文经营)。生产、销售热敏传真纸及其原纸、无碳复写纸及其原纸、微胶囊、电脑打印纸、商业表格纸、科学仪器记录纸、小卷传真纸、感应纸、彩色喷墨打印纸、特种防伪纸等特种纸及从事商业表格印刷业务。研发、生产、销售不干胶材料、离型纸及综合应用服务;加工纸制造、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销售;非食用淀粉及淀粉制品的制造及销售;曲房岩销售;粘土及其他土砂石销售;生产、销售蒸汽。
第一百二十四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第一百二十四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增加十六、十七条) (十六)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策略、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风险合规管理和法治建设规划,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批准风险合规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 (十七)了解和掌握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其管理现状,做出有效控制风险的决策;
—	第一百二十九条董事会应当建立健全总法律顾问制度、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合规管理制度等公司风险防范治作制度体系,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在公司的执行。
第一百四十三条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第一百四十三条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增加第6、7条) (6)指导推进企业法治建设和风险合规体系建设,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法治建设规划方案; (7)听取法治、风险专项报告,对风险管理制度及其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并向董事会报告结果;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数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数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五十三条 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第一百五十三条 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

因本次修改有新增章节、条款,故后续各章节、条款序号以及引用的其他条款序号相应更新。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30)。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董事会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林绮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组成人员空缺,董事会同意提名林绮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林绮女士,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广州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稽核部业务经理,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资金结算中心总经理,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对提名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林绮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董事会以9票同意、 0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做到专款专用,专户管理。本次募集资金现金部分全部用于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承诺累计使用657,710,424.43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25,046,175.57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1,672,780.90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6,40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18,956.47元。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临029)。

(八)董事会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参照2017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31)。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董事会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在2017年公司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立信事务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按规定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对立信事务所的内控审计工作进行了了解,认为其格守职责,能够胜任该项工作。

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参照2017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31)。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董事会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有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内容,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临032)。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8-临028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由公司监事长林绮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监事会对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公司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漏报告信息的行为。

(二)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议事规则的修订能够进一步规范监事会运作流程及表决程序,并有助于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 所以同意公司对本规则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现金部分全部用于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承诺累计使用657,710,424.43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25,046,175.57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1,672,780.90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6,40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18,956.47元。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履行监督职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临029)。

(四)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志成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林绮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核监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监事会提名刘志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刘志成先生,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曾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中大商业评论》执行主编,中山大学企业管理研究所研究员,IBM全球咨询服务部咨询顾问,中银粤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投资二部经理,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中银粤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志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参照2017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31)。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经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内控审计工作了解,监事会认为其格守职责,能够胜任该项工作,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参照2017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31)。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8-临029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50号)核准,公司向包括控股股东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6名认购对象发行股份81,035,443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65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00,956,600元,其中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债权认购金额300,000,000元,该部分发行时不直接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现金发行规模为400,956,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82,756,600元(其中:募集资金现金部分净额为382,756,600元)。截止2015年2月16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056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募集资金现金部分全部用于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承诺累计使用657,710,424.43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25,046,175.57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1,672,780.90元, 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6,40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18,956.4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本公司的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公司于2015年3月4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东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霞山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订了《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在上述两家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经营主体,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新仓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订了《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新仓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东海支行	44613101040002266	265,956,600.00	3,946.56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霞山支行	734157808264	120,000,000.00	
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新仓支行	368869031542		315,009.91
合 计			385,956,600.00	318,956.47

注:初始存放金额含非公开发行费用3,200,000.00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中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实施债转股项目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项目实施后效益主要体现为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效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2,756,600.00		本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18,332.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7,710,424.4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债转股项目	无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平湖不干胶材料产基地项目	无	262,756,600.00	262,756,600.00	262,756,600.00	12,718,332.63	237,710,424.43	-25,046,175.57	90.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无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2,756,600.00	682,756,600.00	682,756,600.00	12,718,332.63	657,710,424.43	-25,046,175.5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自2014年6月1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2,726,825.36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3月9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2,127,119.13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6年3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3月9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7,300,000.00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3月9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38,727,491.07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6,400,000.00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6年3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冠豪新材料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定期存款,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报告期内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土建工程已完成并投入使用;热熔胶生产线已投入运行使用,水胶生产线仍在调试中。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8-临030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将对外销售富余蒸汽,现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生产、销售蒸汽事项。同时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法治建设,提高依法治企水平,公司拟将法治建设相关内容加入《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原文	修订后
第十二条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第十二条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
第十三条公司经营宗旨:以提高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实现资产保值和增值为目的,不断改革创新,加快技术进步,提高企业的科学管理水平,开发高新科技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快企业实现规模效益。	第十三条公司经营宗旨:以提高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实现资产保值和增值为目的,不断改革创新,加快技术进步,提高企业的科学管理水平,开发高新科技产品,拓展国内外市场,加快企业实现规模效益,坚持依法经营、诚信为本,为股东创造价值,履行社会责任。
第十四条公司经营范围是: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商品及技术的进口;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贸[2000]粤外经贸登字第002号文经营)。生产、销售热敏传真纸及其原纸、无碳复写纸及其原纸、微胶囊、电脑打印纸、商业表格纸、科学仪器记录纸、小卷传真纸、感应纸、彩色喷墨打印纸、特种防伪纸等特种纸及从事商业表格印刷业务。研发、生产、销售不干胶材料、离型纸及综合应用服务;加工纸制造、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销售;非食用淀粉及淀粉制品的制造及销售;曲房岩销售;粘土及其他土砂石销售。	第十四条公司经营范围是: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商品及技术的进口;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贸[2000]粤外经贸登字第002号文经营)。生产、销售热敏